

台灣聚合化學品股份有限公司

113 年董事會重要決議

會議屆(年)次	開會日期	重要決議事項
第 21 屆第 4 次 (113 年第 1 次)	113/3/8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追認與中國銀行台北分行續簽訂三年期中期借款額度。 2. 通過一一二年度會計表冊。 3. 通過一一二年度盈餘分派。 4. 通過建議股東常會解除董事競業之限制。 5. 通過召集一一三年股東常會相關事項。 6. 通過訂定受理股東提案期間及處所。 7. 通過一一三年度委任會計師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。 8. 通過委任一一三年度會計師。 9. 通過「董事會議事規範」部分條文修正。 10. 通過「審計委員會組織規程」部分條文修正。 11. 通過出具一一二年度「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」。 12. 通過經理人之競業行為。 13. 通過授權董事長與金融機構簽訂、交付短期信用放款合約暨其相關文件。 14. 通過捐贈予「財團法人台聚教育基金會」。
第 21 屆第 5 次 (113 年第 2 次)	113/5/10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追認為子公司宣聚股份有限公司辦理背書保證。 2. 通過一一三年第一季合併財務報告。 3. 通過修正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。
第 21 屆第 6 次 (113 年第 3 次)	113/8/8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通過一一三年第二季合併財務報告。 2. 通過2023年永續報告書。 3. 通過以自地委建方式興建台聚集團創新研發中心。 4. 通過「公司治理守則」部分條文修正。
第 21 屆第 7 次 (113 年第 4 次)	113/11/7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追認為子公司宣聚股份有限公司辦理背書保證。 2. 追認變更與台北富邦銀行簽訂五年期中期借款額度部分條件。 3. 追認變更與玉山銀行簽訂五年期中期借款額度部分條件。 4. 追認與元大商業銀行新簽訂三年期中期綜合額度。 5. 通過一一三年第三季合併財務報告。 6. 通過一一四年度預算。 7. 通過簽證會計師一一三年度報酬。 8. 通過「內部控制制度」部分條文修正。 9. 通過一一四年度稽核計畫。 10. 同意經理人之競業行為。